

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 次 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建议人：石小令

姓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电话号码
石小令	田镇	高青县高苑路23号	15169333766

题目：关于加强中心路小学上学、放学周边环境整治的建议

理由：中心路小学上学、放学时间也是上下课高峰，往往学校门口路段尤其是中心路人流、车流混在一起，加上接送小孩的家长、各种车辆、流动摊位等，更让学校门口附近路段显得拥挤不堪，杂乱无序，马路上也经常发生逆行、不文明行车的情况。学校附近道路狭窄，停车位不足，无法为接送学生的车辆有序停放，导致中心路小学上学、放学阶段存在安全隐患。

建议：交警、城管部门加大巡查力度，有序指挥车辆，

防止拥堵；在适当位置，设置“学校路段、车辆限速”等醒目的警示标志，规划合适停车位，并引导有序停放；引导周边商铺等在高峰阶段腾出车位。

处理意见：

附注：请用钢笔或毛笔写，字迹清楚，一件一事。

年 月 日收到